

开元万达项目会议纪要(备忘录)

时 间:2025 年 5 月 7 日上午 10:00

地 点:中浩德集团二楼办公室

甲方参加人员:冯祖辉、徐飞飞、施新、文金廷、曹志航

乙方参加人员:丁根林

会议主题:总包单位瑞达顺诚场地移交方案及付款方案会议内容:

1、根据目前结算对账情况,按照当前乙方已完成产值未付暂估金额 7400 万(7100 万为当前乙方已经完成产值的暂估应付款;300 万元为第三方进场现场的临建和材料款)排布付款计划,其中 3400 万为现金支付,4000 万为工抵房,工抵房源包括开元壹号、伊河湾、栾川山水文苑、洛宁山水文苑项目,建设单位 2025 年 5 月 8 日前提供工抵房源信息表(甲方承诺:乙方选定房源后,应积极配合乙方办理相关房屋手续并在 7 个工作日内完成签约和过户)。

2、3400 万现金支付计划为 2 年,其中首笔付款 600 万在 2025 年 5 月 30 日前完成支付,剩余 2700 万在 2027 年 5 月底之前分笔支付完毕,乙方需积极配合甲方进行结算工作,双方在 2025 年 5 月 31 日前完成结算工作。最终结算金额与暂估金额的差异部分在后续的计划中按相应付款比例增加或减少(分期付款计划另行约定但是 2026 年春节前支付总比例不得低于 60%)。

3、首笔 600 万付款,在 2025 年 5 月 10 日前支付 40 万,在 2025 年 5 月 15 日前支付 360 万,乙方在收到 360 万付款后积极配合



甲方进行现场移交，确保 2 天内相关人员可以进场，同时配合建设单位进行施工许可证变更。乙方与齐辉协商达成解封全部房源及解冻所有被冻结账户后，甲方在 2 个工作日内支付乙方 200 万元由乙方支付给齐辉，乙方督促齐辉在收到款项后 5 个工作日内完成所有查封房源的解封及所有冻结账户的解冻工作（甲方承诺就齐辉钢材的案件不在以任何渠道进行上诉、立案，到此为止。）

4、后续支付计划待结算完成后按照 2 年分期排布支付，齐辉付款过程付款由乙方统筹考虑，甲方不再另行支付。

5、在交接及后续施工过程中，乙方瑞达顺诚需协调工人不得干扰现场施工、投诉上访、恶意堵门讨薪等事项，避免上下游供应商诉讼。

甲方代表签字: 徐志远 2025.5.8

乙方代表签字: 丁树华 2025.5.8